

國立中正大學台灣文學與創意應用研究所

徵聘代理休假研究之兼任教師啟事

一、徵聘教師等級：助理教授級以上 1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二、應徵資格：凡已獲得國內外各大學中國文學、台灣文學（含相關領域）博士學位或於本徵聘截止日前可通過博士學位口試並取得證明者。

三、專長領域：影像、策展與文化資產相關者優先考量。

四、起聘時間：擬於 115 年 8 月 1 日起聘（須先完成本校起聘）至本所教師休假研究結束日止。

五、申請方式：

1. 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，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 <https://person.ccu.edu.tw/p/412-1015-2020.php?Lang=zh-tw#B1> 下載「提聘教師(研究人員)申請單(含英文版)」以及申請書（含電子檔，檔案下載：/FileManage/2019062608_專任教師申請書.docx）

2. 檢附申請資料：

(1) 提聘教師申請單、申請書（含電子檔）

(2) 自傳（含電子檔）

(3) 學位證明文件（國外學歷應經駐外單位驗證）

(4) 碩、博士學位論文各一式一份（未附者，不予受理；以非中文書寫者，應檢附中文摘要）

(5) 著作一式一份（五年內出版之學術論著或期刊論文）

(6) 著作目錄（含電子檔）

(7) 助理教授級以上教師證書（無則免附）

(8)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
3. 截止日期：115 年 5 月 15 日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4. 寄件方式：

申請資料請寄至：621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（國立中正大學台灣文學與創意應用研究所辦公室）

5. 提聘教師(研究人員)申請單(含英文版)、申請書、自傳、著作目錄電子檔請寄至：deptitl@ccu.edu.tw

聯絡電話：(05) 2720411 轉 21603。

六、其他：

1. 本所聘審作業採公正、公平方式進行，申請者免附推薦函。
2. 應徵者如欲索回相關資料，請自附回郵（郵資不足，恕不受理）。
3. 薪資：依「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標準表規定」支給，教授：1070 元/時；副教授：920 元/時；助理教授：855 元/時；講師：780 元/時。
4. 其他：本校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7 條第 4 項規定，須辦理性侵害犯罪紀錄查詢。